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Sino Haijing Holdings Limited

(主板股份代號: 1106)
(創業板股份代號: 8065)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201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在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人士。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報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haijing.com>。

第一季度未經審核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營業額	2	115,028	116,586
銷售成本		(95,528)	(96,247)
毛利		19,500	20,339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		2,949	72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2,964)	(11,846)
經營溢利		9,485	9,217
融資成本		(2,017)	(1,509)
除稅前溢利		7,468	7,708
所得稅開支	4	(1,790)	(2,403)
期內溢利		5,678	5,30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531	35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8,209	5,658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非控股權益		5,035 643	5,050 255
		5,678	5,305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非控股權益		7,466 743	5,381 277
		8,209	5,658
每股盈利 — 基本	6	0.83港仙	1.05港仙
— 攤薄		0.83港仙	1.05港仙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載列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須作出若干重要會計評估，亦要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第一季度業績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應用的會計政策相符。

本簡明綜合帳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經過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銷售包裝物料，已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並於扣除所有退貨和貿易折扣後呈列。

3. 分部呈報

分類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a) 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包裝物料。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其綜合財務資料，以評估表現及作出資源分配決策。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類，及並無呈列分類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b) 地區資料

客戶地區位置乃按貨品付運地點劃分。事實上，本集團所有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按地區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非流動資分析。

4.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中國之經營所得稅撥備乃以現行有關法例、詮釋及慣例為基礎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適用稅率計算。

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股息(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5,035</u>	<u>5,050</u>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	截至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04,840	484,380
加上：本公司購股權項下視作發行股份之影響	4,209	1,34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09,049</u>	<u>485,720</u>

7. 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盈餘公積金	匯兌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4,219	153,923	117	1,596	10,104	12,938	23,390	226,287	15,493	241,780
非控股權益之中期股息	-	-	-	-	-	-	-	-	(1,801)	(1,801)
年度溢利	-	-	-	-	-	-	30,828	30,828	2,062	32,890
轉撥	-	-	-	-	2,752	-	(2,752)	-	-	-
年度全面收益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9,329	-	9,329	615	9,944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 與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股本結算股份交易	-	-	-	898	-	-	-	898	-	898
行使購股權	1,180	5,198	-	(1,424)	-	-	-	4,954	-	4,954
派付中期股息予股東	-	(5,000)	-	-	-	-	(15,318)	(20,318)	-	(20,318)
購股權失效	-	-	-	(55)	-	-	-	(55)	-	(55)
認購新股(扣除開支)	4,843	77,519	-	-	-	-	-	82,362	-	82,362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0,242	231,640	117	1,015	12,856	22,267	36,148	334,285	16,369	350,654
期內溢利	-	-	-	-	-	-	5,035	5,035	643	5,678
期內全面收益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2,431	-	2,431	100	2,531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 與本公司股東之交易										
購股權失效	-	-	-	(51)	-	-	-	(51)	-	(51)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30,242</u>	<u>231,640</u>	<u>117</u>	<u>964</u>	<u>12,856</u>	<u>24,698</u>	<u>41,183</u>	<u>341,700</u>	<u>17,112</u>	<u>358,812</u>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派付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115,03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約116,590,000港元減少約1.34%。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5,040,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的約5,050,000港元減少約0.30%。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生產及銷售泡沫塑料及蜂窩紙包裝產品，在中國家電緩衝包裝行業中具市場領導地位。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的整體包裝解決方案，包括為客戶設計、開發、測試及生產緩衝包裝產品。本集團建立的客戶網絡包括多間國內知名家電製造商。本集團在青島、合肥及大連等地區均設有生產基地。

二零一一年是本集團發展歷程的一個重要里程碑。隨著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收購了兩項優質泡沫塑料包裝業務，在管理層及員工於過去三年的努力及客戶及供應商的持續支持下，本集團已達到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的盈利要求。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作出申請，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聯交所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原則上批准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並撤銷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的上市地位。本公司的股份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股份代號：1106)。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受惠國家推出的「家電下鄉」、「以舊換新」、「能效產品補貼」等政策支持下，使本集團的經營業務得以平穩發展。

業務展望

在二零一一年「家電下鄉」、「能效產品補貼」等擴大內需的刺激政策得以延續，「家電以舊換新」政策在全國範圍內迅速推廣，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了有利的政策環境，本集團對二零一一年經營審慎樂觀。本集團二零一一年的核心策略是「擴充產能、優化產品結構、拓展新業務、加強內部管理及團隊建設」：

擴充產能

為配合業務的持續發展，本集團正積極考慮在青島興建新廠房及擴充產能，本集團相信在青島興建新廠房，可為位於青島市的客戶提供更佳的服務及提升本集團未來的利潤。

優化產品結構

本集團除了鞏固現有家電包裝的業務外，還會持續優化產品結構，提升銷售價值及盈利水平。

拓展新業務

本集團除了鞏固現有家電包裝業務外，現正拓展的汽車包裝業務已初見成效，本集團在二零一一年一月，在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成立合資公司，為客戶提供整體汽車出口包裝的解決方案，包括為客戶設計、開發、測試及生產為汽車出口的緩衝包裝產品。

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成功的獲國際安全運輸協會(ISTA)的認證，代表該附屬公司的實驗室所做出的檢測結果符合ISTA的試驗標準，可以贏得全球認同的信譽度，為本集團的汽車包裝業務奠定良好基礎。

加強內部管理

本集團會將持續加強企業內部管理，建立健全的內部監控制度，使企業持續、穩定及健康地發展。

本集團會將持續精簡及改善工作流程，令營運更加流暢。本集團透過定期召開內部會議，加強溝通，促進各附屬公司市場訊息及生產技術交流，使各部門互相補足，各取所長，提升企業整體的經營效益。

本集團將加大企業生產技術管理、設備管理以及模具管理，提升企業生產效率以及產品品質，以達到提升整體生產效益和增加企業盈利。

團隊建設

本集團一直堅持「以人為本」的企業信念，深信擁有優秀人力資源，才能提高本集團整體競爭力及凝聚力。本集團透過購股權計劃及通過完善獎勵花紅計劃，並持續為員工進行培訓及提供公平公正的晉升機會，為員工構建事業發展的平台，提升管理人員素質和員工操作技能，為本集團未來發展培育及儲備優秀人才。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證券權益之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

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所指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 所持有的 相關股份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百分比
周鵬飛先生 (「周先生」)	18,060,000	345,198,010 (附註1)	-	363,258,010	60.06
王諱先生	-	-	4,000,000 (附註2)	4,000,000	0.66
惠紅燕女士	-	-	2,336,000 (附註2)	2,336,000	0.39
鄧闊平先生	420,000	-	2,880,000 (附註2)	3,300,000	0.55

附註：

- 該等股份由海景控股有限公司(「海景控股」)合法擁有，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周先生全資擁有。鑒於周先生擁有海景控股之全部股權，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周先生被視為在海景控股持有之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向有關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相關股份權益。

(b) 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淡倉

除本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淡倉。

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及重大股權之人士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所知悉，以下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件作出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a)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名稱	權益類別	股份數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海景控股	實益擁有人	345,198,010	57.07
譚美華女士(附註)	配偶權益	363,258,010	60.06

附註：

譚美華女士為周鵬飛先生之配偶，因此，譚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當作擁有周先生所持有或視作持有之所有股份之權益。

(b) 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淡倉

就董事所知悉，除本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相關股份之淡倉。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規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現時或可能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件不低於創業板上規例第5.48至第5.67條所規定之買賣要求。於諮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整段期內，彼等一直遵守該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根據創業板上規例之規定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管本集團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成員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家榮先生、冼家敏先生及陳鴻芳女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第一季度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鵬飛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周鵬飛先生(執行董事)，王誼先生(執行董事)，惠紅燕女士(執行董事)，鄧國平先生(執行董事)，藍裕平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家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家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鴻芳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